

品讀古事，習得人間清醒

文學溪林

王志堅

閒時翻讀《夢溪筆談》，沈括記錄的幾則宋代官場小事，寥寥數筆，讀來卻格外耐人尋味。世事流轉千年，時代早已改天換地，可書中古人的取舍抉擇，放在當下依舊字字契合，照見世人最樸素的處世本心。

話說北宋士人孫之翰，曾有人特意贈予他一方名貴寶硯。贈硯之人極力誇讚此硯的精妙，說冬日無需注水，只需對着硯台呵氣，便能凝出水墨，是難得的稀世珍寶。在文房器物備受推崇的古代，這般奇石硯台，算得上可遇不可求的雅物，尋常文人定然愛不釋手。

可孫之翰絲毫沒有心動，逕直婉拒了這份厚禮。他說了一句極為通透的家常話：「一日呵得一擔水，才值三文錢。」讀到此處，難免心生感慨。世人總愛追逐光鮮華麗的外物，沉迷於各種精緻的噱頭，可褪去層層包裝，那些讓人趨之若鶩的東西，本質上並無多少實際價值。

這樣的道理，放在今天依舊適用。身邊總有人執念於名貴文玩、限量好物，耗費重金收藏擺件器物，到頭來卻全然不懂品鑒，甚至連基礎的文史底蘊都有所欠缺。名貴硯台擺上書桌，卻讀不懂筆墨風骨；稀缺物件收入囊中，不過是閒置蒙塵。其實生活的本質從不是附庸風雅、堆砌奢華，器物的意義在於實用，而非裝點門面。就像鄉間老手藝人常說的，一把農

具、一件家什，能用、好用便是最好，再多金玉點綴，反倒拖累本心、平添負擔。

再看王安石的處世之道，更能窺見一份極致的堅守。晚年的王安石身患哮喘舊疾，每逢發作便備受煎熬。友人知曉他的病痛，特意送來珍貴的紫圓參，這藥材恰好對症，算得上能緩解病痛的良藥。

於常人而言，這份雪中送炭的饋贈，理應欣然收下。可王安石斷然謝絕，坦言自己常年不靠珍貴藥材調理，依舊安然度日。旁人或許覺得他執拗迂腐，不懂變通，可細細思量便會懂得，他守住的從來不是幾兩藥材，而是為人處世的底線。

人的一生，總會遇到無數次「破例」的誘惑。求學時想走捷徑，工作時想投機取巧，遇事總想找門路、行方便。要知道，人心的底線從來經不起試探，一次破例的僥倖，就會成為無數次妥協的開端。老輩人流傳的老話最是真切，針眼大小的縫隙，終能漏過斗大的狂風。守住第一次本心，方能守住往後所有的原則。

狄青拒攀望族的故事，讀來更是令人心生敬佩。北宋名將狄青出身行伍，憑一身戰功躋身朝堂，身居樞密使要職。當時有人給他提議，唐代名相狄仁傑德望千秋、名傳天下，二人同姓，不妨認作先祖，以此光耀門楣、抬高身價。

狄仁傑的千古名望，是世人公認的榮耀，若是順勢攀附，於旁人而言無疑是絕佳的光環加持。可狄青斷然拒絕，不肯借古人名望為自己貼金。他心裏通透，所有借來的光鮮都是虛的，依附他人的榮耀，終究不屬於自己。靠借力攀高得來的體面，看似風光無限，實則根基懸空，稍有風浪便會轟然墜落。

反觀當下，不少人總愛刻意攀附人脈、標榜家世，藉着他人的光環裝點自己的履歷，靠虛名博取關注。可真正的體面，從來不是依附而來，而是靠自己的雙手、實打實的本事掙來的。狄青的高官厚祿，是沙場浴血、一刀一槍拚來的，遠比族譜裏的虛名、手藝人的背書更扎實。就像市井間踏實謀生的手藝人，從不吹噓自己結交過誰、服務過誰，只憑一身過硬本領立足，靠口碑留住人心，這才是最踏實的立身之道。

《夢溪筆談》中郭進教子的故事，更是道盡了育人與立身的真諦。北宋名將郭進建房落成，宴請工匠與子弟赴席，特意讓造宅的工匠端坐上位，讓自己的兒子們屈居下位。

眾人不解緣由，郭進一語道破關鍵：「建房造宅的工匠，是憑手藝創造家業的人；我的兒孫，往後只會坐享其成，早晚有變賣祖業的可能。」這番話直白刺耳，卻句句清醒。他並非刻意貶低後輩，而是戳破了世間最真實的道

理：從沒有一成不變的富貴，也沒有坐享其成的人生。

如今很多晚輩被安逸生活包裹，習慣了享受父母打拚的成果，將得來的一切視作理所當然，不懂珍惜、不願拚搏。郭進的通透，在於他從不給後代編織永續富貴的美夢，而是早早教會他們立身根本：所有家業、所有底氣，唯有親手打拚、用心堅守，方能長久。

四則千年舊事，道盡的是同一個人生課題：人這一生，該如何抵禦誘惑、堅守本心。

一方寶硯，是浮華外物的誘惑；幾兩參藥，是切身私利的誘惑；先祖虛名，是世俗名望的誘惑；世襲家業，是慵懶安逸的誘惑。面對種種紛擾，古人早已給出答案：不戀浮華、不貪實用，方能不被外物裹挾；堅守底線、不存僥倖，方能不被慾望吞噬；自立自強、拒絕依附，方能活得踏實坦蕩；摒棄安逸、躬身實幹，方能守住人生根基。

千年歲月更迭，山河變遷，世俗的誘惑換了模樣，可做人的初心與底線，從來未曾改變。人心最大的清醒，從來不是看透世間百態，而是守得住自己。守住本心、穩住底線，不貪虛名、不戀安逸，踏踏實實走好每一步，方能在紛繁世事中，行穩致遠、步履從容。那份推開浮華、堅守本真的篤定，遠比世間所有珍寶，都更加珍貴恒久。

春意闌珊

林釗勤

燕泥新壘

燕子掠過屋簷
街來濕潤的泥
落在舊巢邊緣

一次次，反覆按壓
把泥團揉得緊實
修補歲月的縫隙

巢沿漸漸圓潤
溫暖慢慢聚攏
雛燕在巢中探頭
嫩黃的口，輕輕張開

等待一口食物

等待一陣風
等待羽翼漸豐

燕子忙碌，不言不語
只為一個安穩的家
春歸巢，心歸處
小小的窩
盛着整個春天的暖

春山空翠

一場雨後，山被洗淨
翠色漫上來，澄澈透亮
霧氣在山腰纏繞

像一條柔軟白練
輕輕裹住青山

鳥鳴從谷中傳來
一聲，又一聲

回聲悠長，寂寂清涼
風穿過林葉
沙沙作響，不擾寧靜

遠山含黛，近樹滴翠
天地間只剩青綠
與淡淡的雲

空山不語，自有風骨
翠色無言，卻有生機
站在山前
心也跟着空明
不染塵埃

時代詩行

灶台邊的毛豆香

林怡靜

●如今，我依然會煮毛豆，只是會煮得慢一些。 AI繪圖



語，和豆殼剝落的「嘩啾」聲，還有遠處時隱時現的蛙鳴，都融在這豆香氤氳的空氣裏，分不清了。只覺得，這小小的灶間，被這熱氣、這聲響、這香氣，填得滿滿當當、嚴嚴實實，外頭無邊的夜色與寂靜，便都退得很遠了。

後來，離了那方灶台，這水煮毛豆的滋味，是隨處可得了。夜市排檔上，盛在鐵盤裏，堆成小山，撒着辣椒與花椒，是一種豪華的熱鬧。餐廳裏，作精巧的前菜，盛在雪白的瓷碟中，配着清酒，是一種疏離的雅致。它們都好，卻總覺得隔了一層。那豆子，似乎過於規整，味道也過於確鑿，少了點什麼。

直到前年，在異鄉的超市，看見冷藏櫃裏擺着一盒盒淨豆，剝好了的，青翠可喜。我買回一盒，依着記憶，用鹽水煮了。盛在玻璃碗裏，樣子是對極了。我拈起一粒放入口中，慢慢咀嚼。豆子是糯的，也是鹹的，可那味道，卻像一個準確的答案，停在舌尖，便不再動了。我忽然怔住了——我吃出了豆子，卻再也吃不出那夏夜的漫長，吃不出灶火映在牆上的、跳動的影子，吃不出剝豆時，指尖沾染的、那毛茸茸的觸感，和那一屋子無言的、暖烘烘的陪伴。

原來，那最讓人魂牽夢縈的，從來不是那粒豆子本身。而是包裹着它的，那一整個需要等待的、充滿勞作與絮語的黃昏，是那些與你一同守着這鍋「咕嘟」聲，慢慢將夜色熬煮得芬芳的人。我們總想萃取生活的精華，卻不知，那看似無用的「殼」，那被我們匆匆丟棄的、粗糙的枝蔓與時光，才是讓那一點點「仁」，變得那般豐腴動人的全部理由。

如今，我依然會煮毛豆。只是，我會煮得慢一些。聽着那「咕嘟咕嘟」的聲響，在空蕩的廚房裏，笨拙地迴響。我耐心地等着，彷彿在等那熱氣，能將消散的往日，重新聚攏成一層薄薄的、鹹香的紗。

指間歲月

是鐵鍋裏「咕嘟咕嘟」的聲響，先於香氣抵達的。那聲音沉沉的、鈍鈍的，像夏天午後一場悶悶的、遲遲不落的雨，敲在舊鋁鍋的底下。隨即，那股子熱氣便頂開了木頭鍋蓋的縫隙，一股腦兒地漫出來——不是花香那種飄渺的，而是帶着土地腥氣、陽光暴曬過的豆秸味兒，混着幾粒粗鹽的鹹，和兩角八桂皮的厚，結結實實地，撞了人滿懷。

這便是毛豆了。夏夜裏，灶膛的餘火還紅着，外婆便把那連枝帶葉、毛茸茸的一捧，囫圇倒進沸水中。水汽蒸騰裏，那些翠綠的豆莢，便從蒙塵的、有些焉巴的綠，漸漸被煨成一種油潤的、飽滿的碧色，像是把整個田畦的生機，都鎖在了那一層薄薄的豆皮裏。等着，是需要耐心的。你得聽着那「咕嘟」聲從急躁變得綿長，看着水汽在昏黃的燈下，織成一片曖昧的紗。時間，就在這慢吞吞的煮沸聲裏，被拉得扁長、軟和，充滿了安穩的期待。

終於起鍋了，燙得很，得用竹編的笊籬撈起，嘩啦一下傾在搪瓷盆裏。那股子熱氣，便「轟」地散開，豆香混着草葉香，再無遮攔。一家人便圍坐着，就着那盞十五瓦的燈泡，開始剝。指甲掐進豆莢的背部，輕輕一掰，「啵」的一聲脆響，兩三粒滾圓的、穿着嫩綠小衣的豆子，便頑童似的跳進手心裏。豆衣上，還凝着一層熱熱的、鹹津津的汁水。顧不得燙，急急地送入口中，牙齒一抵，那豆子便在舌上化開了，是粉糯的、清甜的。那點恰到好處的鹹，像給這甜打了個底子，襯得它愈發天眞而醇厚。這滋味，是容不得細品的，須得是接二連三地，一粒趕着一粒，讓那溫熱的、樸實的香，在口腔裏匯成一條小小的、歡快的河。

吃着吃着，話頭便也鬆了。大人們說着田裏的水、夜裏的風，或是一樁聽來的遠親舊事。我們孩子呢，只忙着比賽誰剝得快，誰攪的豆殼堆成一座更蓬鬆的小山。那些話

理：從沒有一成不變的富貴，也沒有坐享其成的人生。



又一次，想做小孩

窗明風和

郝興燕

六月的陽光，是摻了金粉的蜂蜜，稠稠地淌了一地。我穿過嘈雜的市集，身邊是拎着菜籃討價還價的大人，空氣裏浮動着蔬菜的土腥和魚攤的鹹濕。一個塑料彩色彈珠，不知從哪個孩子的口袋漏出，滾過我的鞋邊，停在積着淺淺雨水的小窪裏，靜靜地，像一枚忽然凝固的、彩色的眼睛。



●原來，我們從未真正「失去」童年。 AI繪圖

我的腳步，就這麼被它釘住了。

那光暈一圈圈蕩開，彷彿不是雨水在晃動，而是時光本身被攪動了漣漪。我忽然覺得，衣兜裏揣着的不是手機和鑰匙，而該是幾顆溫熱的玻璃珠，幾張畫着「公仔」的紙片，一隻叫個不停的鐵皮青蛙。不遠處，一個孩子正踏着腳，央求母親買下那支兔子形狀的棉花糖。那蓬鬆的、雲朵似的甜，在風裏微微顫抖。母親笑着，用沾着麵粉（她大概剛從麵點舖出來）的手，輕輕刮了一下他的鼻子。這個尋常的動作，像一把小小的鑰匙，「咔嚓」一聲，打開了我心裏那扇落滿灰的、寫着「童年」的門。

門裏湧出的，是些蒙着毛茸茸光暈的碎片。是午後被曬得發燙的沙灘，是灌進塑料涼鞋的粗糲感；是把耳朵貼緊海螺時，那來自遠方的、轟隆的寂靜；是為了爭奪一小塊樹蔭，用粉筆在地上畫出歪歪扭扭的「楚河漢界」；是舉着斷了半截翅膀的紙飛機，堅信只要跑得夠快、風夠大，它就能載着我，擦着屋簷飛向晚霞。

那時，快樂是一件多麼具體，又多麼輕而易舉的事。一隻蟬蛻可以端詳半個下午，一片脈絡清晰的落葉是值得夾進書裏的珍寶。我們趴在地上，看螞蟻搬運比牠們身體大得多的飯粒，彷彿觀看一場史詩般的遠征。心裏沒有刻度分明的鐘錶，只有日頭的影子悠悠地從東牆爬到西牆。那時，我們擁有全世界所有的時間，和讓整個世界變作遊樂場的魔法。

可魔法是什麼時候失效的呢？是從我們開始注意涼鞋是否沾了泥污，而不是沙子的溫度開始的嗎？是從我們不再能聽見海螺裏的歌聲，只看見一個空洞的、可以標價的貝殼開始的嗎？我們學會了計算，計算得失、計算利弊，計算着每一步是否踩在了「正確」的格子裏。我們口袋裏的東西越來越重，裝進了責任、體面、憂慮，卻唯獨弄丟了那幾顆讓心跳怦然作響的、無用的玻璃珠。

我蹲下身，撿起那顆彩色彈珠。雨水洗淨了它，它在我的掌心，像一滴來自遙遠星球的、純淨的眼淚。透過它扭曲的、彩色的視界，整個喧囂的市集——那些討價還價的大人，那些為生計奔波的面孔，那些沾着泥點的蔬菜和鱗光點淡的魚——都被濾去了粗糙的質地，變得光怪陸離，變得不那麼真實，又或者說，變得像一場過於認真的、屬於大人的「過家家」遊戲。

那個舉着棉花糖的孩子跑過我身邊，帶起一小陣甜蜜的風。他回頭，看了我一眼，眼睛裏是全然的、明亮的坦蕩，沒有一絲對我這個蹲在路邊的、奇怪大人的探究。然後，他就舉着他的「雲朵」，咯咯笑着，奔向他的夥伴去了。

我站起身，將那枚彈珠輕輕放回那個小水窪。水紋再次漾開，模糊了那彩色的倒影。我沒有把它帶走。有些東西，一旦試圖緊緊握住，便會立刻失去它全部的光澤。

我繼續向前走，匯入那川流不息的人群。陽光依舊熾烈，市聲依舊鼎沸。可有什麼東西不一樣了。我的腳步，似乎比來時輕快了一點點。衣兜裏，手機和鑰匙沉甸甸的，但我彷彿覺得，在那金屬與塑料的冰涼之間，似乎真的還殘存着一絲溫熱的、圓潤的觸感。

原來，我們從未真正「失去」童年。我們只是在一個尋常的日子裏，不小心，把它給忘了。而那個孩子，他什麼都不曾帶走。他只是路過我，用一陣甜蜜的風，和他全無雜質的目光，輕輕提醒了我：喂，你心裏那個小孩，只是睡着了。

他隨時可以醒來，只要你還願意，在六月的某一天，蹲下身，看一看水窪裏一顆彩色的石頭。